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减资概况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调整，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整体财务成本并提升经营效益，公司拟对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永晟”）进行减资。股权结构上，深圳永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86.3100%；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禾新控股”）持股 11.3863%，公司合计持股比例达 97.6963%；盛泰华瑞（深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华瑞”）持股 2.3037%。

由于禾新控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禾新控股和公司作为深圳永晟的股东，持股比例合并计算。在此基础上与盛泰华瑞按各自持股比例同比例减资，其中禾新控股的减资份额由公司享有。本次减资后，深圳永晟注册资本将由 115,276.07 万元减资至 78,387.73 万元。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深圳永晟减资 45,048.20 万元，对应减少注册资本为 36,038.56 万元，减少资本公积 9,009.64 万元，减资后公司直接持股 80.9516%，与禾新控股合计持股比例仍为 97.6963%；盛泰华瑞同时减资 1,062.23 万元，对应减少注册资本为 849.78 万元，减少资本公积 212.45 万元，减资后其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为 2.3037%。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减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控股子公司减资尚需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报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减资变更登记手续，以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减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395421X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法定代表人：黄炳涛

(5)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5,276.0671 万元

(6) 成立日期：2014 年 02 月 13 日

(7)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B3404

(8) 经营范围：新能源发电工程的设计；新能源发电工程的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太阳能组件的销售、国内贸易。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虚拟现实设备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森林经营和管护。（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新能源发电工程的建设和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减资前后股权结构

（1）减资前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9,494.72	86.3100%
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25.78	11.3863%
盛泰华瑞（深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55.57	2.3037%
合计	115,276.07	100.0000%

（2）减资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3,456.16	80.9516%
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25.78	16.7447%
盛泰华瑞（深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805.79	2.3037%
合计	78,387.73	100.0000%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15,282,205.48	1,646,553,147.28
负债总额	278,258,937.60	284,400,082.11
净资产	1,337,023,267.88	1,362,153,065.17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6,311,056.54	23,248,563.71
利润总额	72,069,207.60	21,164,327.19
净利润	59,807,138.54	19,386,214.50

4、经查询，深圳永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减资的定价原则及公允性

本次减资价格系各方股东以深圳永晟截至 2025 年第一季度末每股净资产为基准经协商后确定，并最终将由深圳永晟股东会审议。本次减资事项，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减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减资，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并结合深圳永晟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内部资源配置，使资产结构更趋合理高效，从而提升公司整体运营的灵活性与抗风险能力；同时降低母子公司间资金往来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厚整体净利润。

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不会发生变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禾新控股对深圳永晟的合并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九日